

新北市三芝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5241新北市三芝區中山路一段32號

承辦人：林玉萍

電話：(02)26362111 分機262

傳真：(02)26362106

電子信箱：AB34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芝民字第11029365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322PXCK8T)

主旨：檢送本區第四公墓大湖段1153地號土地上墳墓-墓碑名：

銀同顯妣楊媽葉（葉淑賢）遷移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04年3月19日台內民字第1040409327號及105年7月7日台內民字第1050424566號函釋、楊錦祥先生110年4月28日申請書辦理。

二、遷葬公告、地籍謄本、地籍圖及墓碑照等資訊，請至本所全球資訊網訊息公布—公告資訊（<http://www.sanzhi.ntpc.gov.tw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新北市各區公所(除 新北市三芝區公所外)、本區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楊錦祥 君

